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YNAGISTICS LIMITED

獅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62) (權證代號:2461)

(1)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2)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本公告由獅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17.06A、17.06B及17.06C條作出。

非執行董事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鄭安先生(「鄭先生」)因有意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公務,已遞交辭呈辭去其職務,自2025年11月28日起生效。鄭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而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之事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鄭先生於其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2025年11月28日,董事會亦決議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 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Selva Bryan Ratnam先生、Andrew Chow Heng Cheong 先生及謝威廷先生授出240,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建議 授出」)。 建議授出的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2025年11月28日

承授人: Selva Bryan Ratnam先生、Andrew Chow Heng Cheong先

生及謝威廷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合共240,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按下列方式授出:

數目:

姓名	職銜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 百分比 (附註)
Selva Bryan Ratnam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80,000	0.017%
Andrew Chow Heng Cheong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80,000	0.017%
謝威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80,000	0.017%

佔本公司

附註:根據於本公告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458,201,242 股股份(「**股份**」)計算。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零之購買價: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 4.32港元 價:

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歸屬期:

受董事會就建議授出項下之受限制股份單位施加之 歸屬條件獲達成所規限,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授出日 期起計12個月後歸屬。 歸屬條件:

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歸屬須符合以下條件:

1. 相關承授人於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仍然合資格,並 獲董事會視為合資格。

- 2. 相關承授人遵守其與本公司的所有合約義務(包括委任函)以及本公司之所有內部政策,且相關 承授人並無違反任何法律或法規。
- 3. 相關承授人並無辭任或以其他方式終止其與本 公司之僱傭關係。
- 相關承授人並無參與董事會認為違反本公司規章或損害本公司利益之任何其他行動。

回撥機制:

倘發生董事會合理地認為有理由削減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情況,董事會可以在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前之任何時間酌情決定將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數目減少至董事會認為在該情況下合適之數目(包括零)。

倘出現董事會合理地認為有理由削減已行使及轉讓股份之情況,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公平合理地行事),承授人應向本公司償還(無論是通過贖回或購回有關股份、支付現金所得款項或扣除或抵消本集團相關成員應付承授人的任何款項)金額相當於按除稅後基準計算的承授人所獲得的利益,惟董事會可酌情決定應償還較少的金額。

董事會可能認為適當行使其酌情權之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情況:

- (i) 任何本集團成員之經審核財務賬目出現重大錯 報或重列(因會計慣例之變動導致者除外);
- (ii) 承授人的疏忽、欺詐或嚴重不當行為,導致或有可能導致以下事項:(a)對任何本集團成員(或任何本集團成員)的聲譽造成重大損害;(b)對任何本集團成員(或任何本集團成員之相關業務單位)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或(c)對任何本集團成員(或任何本集團成員之相關業務單位)之商機及持續表現或盈利能力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或
- (iii) 承授人被任何本集團成員(或任何本集團成員之相關單位)僱用或聘用,而該公司遭受:(a)重大聲譽損害;(b)財務狀況的重大不利影響;或(c)商機及持續表現或盈利能力前景的重大不利影響。

績效目標:

授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受限制股份單位並不附帶任何績效目標。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認為,授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受限制股份單位設定績效目標可能導致彼等決策偏頗,並影響其客觀性及獨立性。

財務資助安排: 無

有關建議授出之上市規則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根據上市發行人的計劃向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或獎勵,必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或獎勵承授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如有))批准。

於2025年11月28日,建議授出已獲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批准,惟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有關向其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之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假設建議授出項下授出之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將透過配發及發行新股份達成, 則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計劃授權限額將動用9,488,585股股份,而根據股份獎勵 計劃之計劃授權限額可供日後授出之股份數目將為33,927,065股股份。

> 代表董事會 獅騰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李敘平

香港,2025年11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敘平先生及戴可欣女士,非執行董事潘南琦女士及張 天膽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Selva Bryan Ratnam先生、Andrew Chow Heng Cheong先生及謝 威廷先生。